

## 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中期分红安排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为进一步提高分红频次，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定2025年中期分红安排如下：

### 一、2025年中期分红安排

#### （一）2025年中期分红的条件

公司拟结合2025年半年度或前三季度累计未分配利润与当期业绩情况，于2025年半年度或第三季度后进行中期分红，公司在2025年度进行中期分红的，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：

- 公司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，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亦为正数；
- 公司的现金流能够满足正常经营活动及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。

#### （二）中期分红的金额上限

公司在2025年度进行中期分红时，分红金额不得超过当期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。

为简化分红程序，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批准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，在同时符合上述前置条件及金额上限的情况下制定具体的2025年度中期分红方案，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是否进行利润分配、制定利润分配方案以及实施利润分配的具体金额和时间等，授权期限自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。

### 二、2025年中期分红安排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

次会议，分别全票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### 三、风险提示

2025年中期分红安排尚需经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，具体实施需以股东会审议结果及实际经营情况为准，后续是否能够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。2025年中期分红安排中涉及的任何未来计划等前瞻性的陈述及预期，均系公司根据现阶段情况而制定的安排，该等陈述及预期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任何承诺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24日